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建仁 傳真: 03-8225684 電話: 03-8225672

電子信箱: peter jchen@nt. 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壽豐鄉月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主歲字第1070053263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來文。2、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 補助要點解釋彙編。(1070053263 Attach000.pdf、1070053263 Attach001.pdf)

主旨: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 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」 如附件供參,請查照。

前 說明: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7年3月16日主預字第1070100640號 函辦理。

正本:花蓮縣議會、本府所屬一一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一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各處(主計處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

副本:本府主計處電2018-03-200

線